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农业和农村工作法律、法规、章程和方针政策，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拟定全区农业和农村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农业行政综合执法，具体执法交由执法队伍承担，并以部门的名义统一执法。指导街镇农业综合执法工作。

2.统筹推进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引导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农业资源的配置。协调区级农村工作，向区政府提出乡村振兴、农村改革和发展的政策建议。

3.拟订全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相关工作，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承担中共重庆市北碚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农业农村改革专项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4.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5.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政、渔港监督管理。

6.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7.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指导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8.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9.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承担重庆市北碚区防治动物重大疫病指挥部办公室日常工作。

10.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区级财政专项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 and 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市农业农村委和区政府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1.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2.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等工作。

13.承担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农村国际交流合作，承担农业援外相关工作。

14.承担农业农村招商引资工作，指导有关社会团体为农业农村经济发展服务。

15.承担对农业机械、渔政、农产品生产环节（源头）安全的监督管理，同时加强安全工作应急预案的监管和指导。

16.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另外，区纪委监委驻区农业农村委纪检监察组，负责督促驻在部门和所监管部门领导班子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的监督责任；检查驻在部门和所监管部门领导班子及成员遵守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以及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选拔干部、加强作风建设、依法行使职权和廉洁从政等情况，发现重要问题向区纪委监委及时报告；受理对驻在部门和所监管部门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的检举、控告，做好党组织干部违纪线索的排查工作；经区纪委监委批准，初步核实驻在部门和所监管部门党组织、党员干部的问题线索，参与调查驻在部门和所监管部门党组织、党员干部违反党纪的案件；对驻在部门和所监管部门各级领导班子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力、造成严重后果的、提出问责建议；承办区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事项，负责自身干部的日常管理和监督。

（二）单位构成

1.机构设置。区农业农村委机关内设科室有 9 个，分别为：党政办、计划财务科、改革与合作经济指导科（挂法规科、行政审批科牌子）、扶贫开发科（挂乡村振兴办公室牌子）、产业发展科、

畜牧水产科、农田水利科、科教生态科、农产品质量监管科；参公事业单位 1 个，为：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委属事业单位 7 个，分别为：区农业技术推广站、区经济作物技术推广站、区扶贫发展中心、区乡村治理服务中心、区农田整治保护中心、区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区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中心。

2.预算单位构成。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除区农业农村委机关外，还包括重庆市北碚区畜牧水产技术推广中心、重庆市北碚区江北良种场、重庆市北碚区江北蚕种场和重庆市北碚区农业科学研究所共计 4 个二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14,673.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673.3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0 万元，其他收入资金 0 万元。收入比 2023 年增加 949.84 万元，主要是市级提前下达 2024 年的上级补助收入和区级项目预算收入较去年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14,673.31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7.0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25.88 万元，农林水支出 12,610.2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30.11 万元。支出比 2023 年增加 949.84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 292.93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1,242.77 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673.3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673.31万元，比2023年增加949.8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382.77万元，比2023年减少292.93万元，主要是人员总人数较上年有所下降，主要用于保障人员及机关运行支出；项目支出9,290.54万元，比2023年增加1,242.77万元，主要是市级提前下达2024年的上级补助收入和区级项目预算收入较去年增加，主要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农业产业发展、农业资源与生态保护、农业政策性保险等重点工作。

2024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67.5万元，比2023年增加1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14.5万元，比2023年增加6.5万元，主要原因是2022年编报2023年预算时，考虑疫情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该项预算经费较低；现疫情放开，上级部门、外省外区来碚调研、学习交流、工作检查等频次增加，故预算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3万元，比2023年增加3.5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大力推进乡村振兴等农业农村工作，下乡进山频次繁多，车辆负荷加大；另一方面由于燃油费上涨，开支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415.26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26.39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各项运行经费支出，主要用于机关日常运行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21.45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14.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121.45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14.85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4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290.54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9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执勤执法用车 6 辆。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杨璐 联系方式：023-68212104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2024年收入		2024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14,673.31	一、本年支出	14,673.31	14,673.3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4,673.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7.05	1,407.05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325.88	325.8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农林水支出	12,610.28	12,610.28		
		住房保障支出	330.11	330.11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合计	14,673.31	支出合计	14,673.31	14,673.31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723.47	14,673.31	5,382.77	9,290.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1.66	1,407.05	1,407.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1.66	1,407.05	1,407.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0	9.40	9.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56	373.31	373.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28	186.66	186.6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6.62	837.68	837.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21	325.88	325.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21	325.88	325.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49	73.55	73.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8.99	159.77	159.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48	20.48	20.4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3.24	72.08	72.08	
213	农林水支出	11,659.03	12,610.28	3,319.74	9,290.54
21301	农业农村	7,738.43	7,780.28	3,319.74	4,460.54
2130101	行政运行	1,204.51	1,177.97	1,177.97	
2130104	事业运行	2,406.75	2,141.77	2,141.77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8.93		68.93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88.00	129.56		129.56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45.00	84.95		84.95
2130110	执法监管	81.00	203.90		203.90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136.24		136.24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8.00	8.00		8.00
2130119	防灾救灾		6.00		6.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936.00		936.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690.95	614.59		614.59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9.00	147.60		147.6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0.00	20.00		20.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66.54	360.00		360.00
2130148	渔业发展	99.00	89.38		89.38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478.00	1,211.00		1,211.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21.69	444.39		444.39
21303	水利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563.28	4,196.00		4,196.00
2130505	生产发展	0.0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563.23	4,196.00		4,196.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57.31	634.00		634.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57.31	634.00		63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0.57	330.11	330.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0.57	330.11	330.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0.57	329.94	329.94	

2210203	购房补贴		0.17	0.17
---------	------	--	------	------

备注：本表反映2024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382.77	4,840.35	542.4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26.00	3,926.00	
30101	基本工资	826.21	826.21	
30102	津贴补贴	247.40	247.40	
30103	奖金	407.47	407.47	
30107	绩效工资	1,254.10	1,254.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3.31	373.3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6.66	186.6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3.32	233.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23	12.2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9.94	329.94	
30114	医疗费	29.76	29.7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60	25.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2.42		542.42
30201	办公费	195.38		195.38
30202	印刷费	2.50		2.50
30205	水费	1.40		1.40
30206	电费	19.00		19.00
30207	邮电费	24.66		24.6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6		0.36
30211	差旅费	0.30		0.30
30213	维修（护）费	1.10		1.10
30214	租赁费	0.20		0.2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16.79		16.7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50		14.50
30226	劳务费	7.80		7.8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90.15		90.15
30229	福利费	42.79		42.7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00		5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23		52.2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6		17.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4.36	914.36	
30305	生活补助	851.56	851.56	
30307	医疗费补助	62.80	62.80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7.50		49.50		49.50	8.00	67.50		53.00		53.00	14.50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2024年收入		2024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4,673.31	合计	14,673.3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4,673.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7.05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325.8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农林水支出	12,610.28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330.11
事业收入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673.31	5,382.77	9,290.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7.05	1,407.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7.05	1,407.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40	9.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3.31	373.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66	186.6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7.68	837.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5.88	325.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5.88	325.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55	73.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9.77	159.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48	20.4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2.08	72.08	
213	农林水支出	12,610.28	3,319.74	9,290.54
21301	农业农村	7,780.28	3,319.74	4,460.54
2130101	行政运行	1,177.97	1,177.97	
2130104	事业运行	2,141.77	2,141.77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8.93		68.93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29.56		129.56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84.95		84.95
2130110	执法监管	203.90		203.90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136.24		136.24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8.00		8.00
2130119	防灾救灾	6.00		6.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936.00		936.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614.59		614.59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47.60		147.6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0.00		20.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360.00		360.00
2130148	渔业发展	89.38		89.38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1,211.00		1,211.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44.39		444.39
21303	水利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196.00		4,196.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196.00		4,196.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634.00		634.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634.00		63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0.11	330.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0.11	330.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9.94	329.94	
2210203	购房补贴	0.17	0.17	

2024年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301-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万元）	14,673.31	归口管理科室	007-农财科		
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全力保障委机关及二级单位正常运行，确保预、决算按时按要求公开，力争全年预算总量执行率达100%。2024年将全力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持续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农村改革，发展农业产业，抓好农业生产，稳产保供，不断提升农业综合执法能力，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等农业农村重点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是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业增加值增长幅度	%	≥	2	6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猪出栏量	万头	≥	4	7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	人	≥	90	7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宅基地审批平台审核率	%	≥	90	7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率	%	≥	95	3	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总体合格率	%	≥	98	7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肥农药减量增效示范片面积	亩	≥	2775	6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各类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检查次数	次	≥	120	7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贫困发生率	%	=	0	7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蔬菜年播种面积	万亩	≥	12	7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二级单位正常运行数量	个	=	12	3	否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面积	亩	≥	5000	7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总量执行率	%	=	100	1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决算公开率	%	=	100	2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产品产量	吨	≥	4450	7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粮食年播种面积	万亩	≥	13.66	7	是

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301-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0922T000000091526-区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专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重点专项			
当年预算(万元)	394.00			本级安排(万元)	394.00			
				上级补助(万元)				
项目概述	现根据我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相关工作，严格落实好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四不摘”要求，按照资金绩效评价办法，区级投入不低于上一年度，持续做好已脱贫户和监测对象防贫返贫工作，从医疗救助、小额信贷贴息、产业奖补等方面给予扶持，进一步加大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项目实施，严防发生规模性返贫现象。							
立项依据	1.《中共重庆市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全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要点〉的通知》（渝委农办〔2021〕9号） 2.《中共重庆市委重庆市政府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北碚委发〔2021〕12号）							
当年绩效目标	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2024年发放产业奖补800户以上，加大对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产业扶持力度。持续做好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就业和培训培训，2024年累计培训人数1000人，参加乡村振兴国际博览会，展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及乡村振兴成果，到2024年年底，预算执行率达到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产业奖补人数	20	户	≥	80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次	20	人次	≥	100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20	%	=	100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受益群众人均增收	20	元	≥	2000	是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	%	≥	95	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街镇数量	10	个	=	15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宅基地审批件	20	宗	≥	500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农村宅基地审批准速率	20	%	≥	9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宅基地审批平台审核率	30	%	≥	9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请农村宅基地农户满意度	10	%	≥	95	否

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301-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0924T000004221300-北碚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重点专项			
当年预算(万元)	136.24			本级安排(万元)	136.24			
				上级补助(万元)				

项目概述	按照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的通知》（国发〔2022〕4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的通知》（渝府发〔2022〕25号）、市三普办关于印发《2023年重庆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面铺开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土壤普查办发〔2023〕4号），北碚区于2023年至2024年全面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主要对全区农用地土壤的性状、类型、立地条件、利用状况等进行普查并形成专题报告、图件等普查成果。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的通知》（国发〔2022〕4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的通知》（渝府发〔2022〕25号）、市三普办关于印发《2023年重庆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面铺开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土壤普查办发〔2023〕4号）							
当年绩效目标	按照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的通知》（渝府发〔2022〕25号）要求，于2023年至2024年全面开展第三次土壤普查，北碚区涉及调查点位较少，预计于2024年中下旬，全面查清全区土壤类型、分布规律及土壤质量，完成率达到100%，提升我区土壤资源保护和利用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普查报告	20	份	=	7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北碚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完成率	20	%	=	10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2024年底完成全部土壤普查工作	20		定性	完成	是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土壤资源利用水平	15		定性	提高	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土壤普查成果长期适用	15		定性	长期	否

表十二

2024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301-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北碚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36.24			
当年预算金额	136.24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按照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的通知》（国发〔2022〕4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的通知》（渝府发〔2022〕25号）、市三普办关于印发《2023年重庆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面铺开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土壤普查办发〔2023〕4号），北碚区于2023年至2024年全面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主要对全区农用地土壤的性状、类型、立地条件、利用状况等进行普查并形成专题报告、图件等普查成果。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的通知》（国发〔2022〕4号）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的通知》（渝府发〔2022〕25号） 《市三普办关于印发〈2023年重庆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面铺开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土壤普查办发〔2023〕4号）							
当年绩效目标	按照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的通知》（渝府发〔2022〕25号）要求，于2023年至2024年全面开展第三次土壤普查，北碚区涉及调查点位较少，预计于2024年中下旬，全面查清全区土壤类型、分布规律及土壤质量，完成率达到100%，提升我区土壤资源保护和利用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土壤资源利用水平		定性	提高	15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2024年底完成全部土壤普查工作		定性	45627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普查报告	份	=	7	10	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土壤普查成果长期适用		定性	长期	15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北碚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完成率	%	=	100	30	是

2024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301-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北碚区乡村振兴工作保障（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12.00			
当年预算金额	112.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区委农办设在区农业农村委，负责全区乡村振兴综合协调工作。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编制2024年乡村振兴项目规划，办公室组织召开全区乡村振兴会议、组织开展全区乡村振兴重点任务三方评估，迎接乡村振兴各级调研督导，保障全区乡村振兴考核成效，2024年需申请财政安排资金172万。							
立项依据	《中共重庆市委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实施意见》（北碚委发〔2023〕4号）《中共北碚区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北碚区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任务〉的通知》（北碚委农组〔2023〕1号） 《重庆市乡村振兴驻村干部管理办法》（渝委农办〔2021〕18号） 《重庆市北碚区乡村振兴驻镇驻村干部管理办法》（北碚委农组办〔2022〕13号）							
当年绩效目标	按计划统筹协调全区各相关部门按时完成年度目标任务，顺利通过市级考核。主要包括组织开展专题培训，加快推进全区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工作，有力促进全区农业提档升级、农村人居环境有效改善、农民增收致富等，力争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到2024年底，预算执行率达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乡村振兴项目规划报告数量	份	≥	1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专题会议次数	次	≥	4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涉农街镇群众满意度	%	>	90	10	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增强乡村振兴社会参与度及影响力		定性	持续增强	20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考核迎检工作完成率	%	=	100	20	是

2024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301-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394.00			
当年预算金额	394.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现根据我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相关工作，严格落实好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四不摘”要求，按照资金绩效评价办法，区级投入不低于上一年度，持续做好已脱贫户和监测对象防贫返贫工作，从医疗救助、小额信贷贴息、产业奖补等方面给予扶持，进一步加大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项目实施，严防发生规模性返贫现象。							
立项依据	《中共重庆市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全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要点〉的通知》（渝委农办〔2021〕9号） 《中共重庆市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全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要点〉的通知》（渝委农办〔2022〕12号） 《财政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农业农村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 《关于组织参加2023乡村振兴国际博览会的通知》（渝乡振发〔2023〕47号）							
当年绩效目标	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2024年及时发放产业奖补，加大对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产业扶持力度。持续做好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就业和培训作，参加乡村振兴国际博览会，展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及乡村振兴成果，到2024年年底，预算执行率达到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	=	100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5	10	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受益群众户均增收	元	≥	2000	2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产业奖补人数	户	≥	800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次	人次	≥	1000	20	是

2024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301-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农业面源污染防治（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5.00			
当年预算金额	15.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p>1. 农业外来入侵物种防控：建立我区外来入侵物种防控机制，重点针对紫茎泽兰、加拿大一枝黄花、马缨丹等外来入侵物种开展防控。</p> <p>2. 畜禽粪污治理：开展畜禽粪污治理是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助推乡村振兴的重要要求，本项目旨在通过支持畜禽养殖场（户）实施新建化粪池、铺设输粪管网、搭建雨污分离设施等畜禽粪污治理项目，实现全区畜禽养殖粪污的有效治理和资源利用。</p> <p>3. 尾水治理：根据中央第二轮环保督查，前期我区已完成20家规模养殖场的尾水治理任务，目前资金需求主要包括持续对规模养殖场进行尾水监测以及后续监管。</p>							

立项依据	<p>《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 《外来入侵物种管理办法》 《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 《重庆市水污染防治条例》 《转发农业农村部等5部委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外来入侵物种防控工作方案的的通知》（渝农发〔2021〕22号） 《市农业农村委等5部门关于加强外来入侵物种防控2022年重点工作的通知》（渝农发〔2022〕114号） 《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贯彻落实〈重庆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的通知》（渝农发〔2020〕109号） 《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加强水产养殖尾水治理工作的通知》（渝农发〔2021〕8号） 《重庆市北碚区贯彻落实〈重庆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北碚委办发〔2020〕11号）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北碚区水产养殖尾水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北碚农业农村委〔2021〕86号）</p>							
当年绩效目标	<p>1. 农业外来入侵物种防控：开展外来入侵物种防治共计2次。 2. 畜禽粪污治理：完成300头生猪当量畜禽粪污直排，全区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91%以上。 3. 尾水治理：完成80个水产尾水样品任务。</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尾水检测合格率	%	=	100	5	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渔业经济效益		定性	增加	5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	90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	≥	92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测尾水样品数量	个	=	80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畜禽粪污治理生猪当量	头	=	300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外来入侵物种防治次数	次	=	2	20	是

2024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301-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农业农村工作宣传及重大节庆、展会保障（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20.00				
当年预算金额	20.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p>1、西部农交会：市农业农村委每年发文要求，各区县要做好西部农交会筹备工作并在南坪会展中心为各区县划定区域供农特产品展销。西部农交会有农业农村部、重庆市人民政府主办，台盟中央、重庆市农业农村委承办，各区县参与。从2001年开始以来，我区每年组织名特优农产品进行展示展销，以拓宽农产品销售渠道，提高我区农业知名度和影响力，助推农业高质量发展。</p> <p>2、农民丰收节：市农业农村委每年发文要求，各区县应筹备农民丰收节活动并报送丰收节活动内容。围绕“中国农民丰收节”举办北碚当地特色的农耕文化、民俗文化展示活动，展示新农民的精神风貌，通过举行农民丰收节弘扬农耕文化，激发农民积极性、创造性，提升广大农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p> <p>3、秦巴农洽会：一是区领导交办。二是北碚区与四川省巴中市互为成渝双城经济圈建设合作城市，2022年，签署《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 四川省巴中市人民政府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合作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计划文件提到构建会展合作平台，为两地农特产品搭建销售平台，拓展供销渠道。</p>							
立项依据	<p>《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3年中国农民丰收节有关工作的通知》（农办市〔2023〕8号） 《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第一届中国农产品新品发布会暨中国西部（重庆）国际农产品交易会参展工作的通知》（渝农办发〔2023〕96号） 《巴中市人民政府关于参加第四届秦巴山区绿色农林产业投资贸易洽谈会的邀请函》</p>							
当年绩效目标	办好西部农交会等节庆展会，拓展我区农产品销售渠道，提高我区农产品品牌的知名度美誉度影响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展企业数量	家	≥	20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待群众人次	人次	≥	20000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展企业满意度	%	=	99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我区农产品品牌的知名度美誉度		定性	提升	10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被市级及以上宣传媒体采用信息	条	≥	2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公用品牌“好品硒出”知晓度		定性	提升	10	否

2024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301-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监管与能力建设（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203.90			
当年预算金额	203.9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为进一步做好农业农村领域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持续开展禁渔巡护和对禁渔区水域进行有效监控，提高区农业执法支队执法能力，做好“十年禁渔”相关工作，根据上级文件和考核要求，2024年，我委拟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组建一支适应北碚区渔政执法需求的护渔巡护队，对我区禁捕水域开展常态化巡护；向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购买北碚区渔政执法AI监察监控购买服务，包含19个点位的渔政执法视频AI预警系统和渔政指挥中心服务，为“十年禁渔”工作提供技术支撑；综合执法日常监管包括非法捕捞举报奖励、罚没物资销毁、2艘执法艇日常维护使用、停靠等日常执法监管。							
立项依据	《关于重庆市北碚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北碚委编〔2020〕5号） 《关于转发长江流域禁捕退捕工作专项行动方案等5个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20〕100号） 《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等7部门关于印发重庆市食用农产品“治违禁 控药残 促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农发〔2021〕69号） 《巡护服务合同》 《北碚区渔政执法AI监察监控购买服务合同》 《2021年度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退捕工作考核办法》 《重庆市长江禁捕退捕工作2022年度考核主要内容》							
当年绩效目标	强化兽医兽药、生猪屠宰、种子化肥、农药、农机、农产品质量、渔业等农业农村领域的执法检查和行政处罚力度，提升支队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整体效能；开展各类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检查，社会参与度及影响力持续提高，农业农村领域违法案件发生率持续减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渔政AI视频监控点位	个	=	19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各类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案件	个	≥	20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各类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检查次数	次	≥	120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	95	10	否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嘉陵江水域生态环境		定性	持续改善	20	否

2024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301-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区级农产品检测实验室运行及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项目（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84.95			
当年预算金额	84.95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为进一步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开展种植业产品、畜禽产品和水产品等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监督检查。从2020年开始，市对区县按照1份/千人的比例下达检测任务，北碚区每年的农产品监测任务不少于840批次，通过第三方机构进行检测。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关于开展2023年重庆市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风险监测）工作的通知》（渝农发〔2022〕15号）							
当年绩效目标	全年抽检样品不少于840批次，产地农产品抽检合格率保持在98%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总体合格率	%	≥	98	20	是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产者用药安全意识		定性	提高	10	否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	90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		定性	提高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样品数量	个	≥	840	30	是

2024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301-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水土大桥生态补偿金（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47.00			
当年预算金额	47.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根据《重庆两江新区水土嘉陵江大桥及引道工程生态补偿项目实施方案》，补偿资金主要用于重要生境修复、渔业资源增殖放流、渔业资源与水域生态系统监测、日常监管和渔政执法能力建设等方面，目前项目内还有1次增殖放流未实施，1年人工鱼巢未实施，与西南大学签订的服务合同尾款未结清，因此申请资金结题。							
立项依据	《重庆市农业委员会关于拨付水土嘉陵江大桥及引道工程渔业生态补偿经费的通知》（渝农发〔2013〕345号） 《重庆两江新区水土嘉陵江大桥及引道工程水生生态系统补偿项目实施方案》 《重庆两江新区水土嘉陵江大桥及引道工程水生生态补偿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合同》							
当年绩效目标	完成增殖放流和人工鱼巢工作；完成水域生态监测和项目总体验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增加嘉陵江渔业资源		定性	增加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增殖放流鱼苗	万尾（粒）	≥	10	20	是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嘉陵江生态环境向好是否可持续		定性	是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水域生态监测报告	份	=	2	15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	80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放人工鱼巢	平方米	=	600	15	是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渔业修复资金投入比例	%	≥	20	10	否

2024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301-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退捕渔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40.00			
当年预算金额	40.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为了保障退捕渔民老年基本生活，提高退捕渔民养老保险水平，根据渝人社发〔2020〕126号和渝人社发〔2021〕9号文件，对符合条件的退捕渔民，自2020年1月1日至2034年12月31日期间，按我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最高缴费档次逐年缴费的退捕渔民，每人每年最高2500元标准按年给予缴费补贴。							
立项依据	《关于做好长江流域退捕渔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相关工作的通知》（渝人社发〔2020〕126号）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关于长江流域退捕渔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补贴有关工作的实施意见》（渝人社发〔2021〕9号）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20〕143号）							

当年绩效目标	完成2024年退捕渔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补贴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渔民领取养老金是否可持续		定性	是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	=	100	15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捕渔民生活稳定率	%	≥	90	10	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直接补贴比例	%	=	100	10	否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退捕渔民满意度	%	≥	90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捕渔民参保人数	人	≥	110	15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退捕渔民参保率	%	=	100	20	是

2024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301-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政策性农业保险（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41.00			
当年预算金额	41.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p>1. 生猪保险：实施生猪政策性保险，对建立和完善生猪养殖风险防范机制，降低生猪养殖风险，切实增强养殖场户抵抗风险的能力，稳定生猪生产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p> <p>2. 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渝财规2022-5号），在全区实施优势特色农产品政策性保险，降低蔬菜、食用菌、林果等种植风险，提高种植业主积极性，按照财政补助保费的80%、业主自筹20%执行。</p> <p>3. 渔业保险：实施渔业政策性保险，对建立和完善渔业养殖风险防范机制，降低渔业养殖风险，切实增强养殖场户抵抗自然灾害等各类风险的能力，稳定渔业生产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p>							
立项依据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办法〉的通知》（渝财规〔2022〕5号）							
当年绩效目标	<p>1. 生猪保险：通过财政全额补贴，提高生猪投保覆盖率，提高养殖户满意度。</p> <p>2. 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完成2024年优势特色农产品政策性保险工作，受灾后参保业主获得理赔率达100%，参保者对优势特色农产品政策性保险满意度达95%。</p> <p>3. 渔业保险：通过财政补贴的方式，提高渔业养殖户渔业政策型保险的参保率，提高养殖户抗风险能力，减少渔业损失，提高满意度。</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用菌投保量	万份	≥	40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猪投保数量	万头	≥	4.15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保者满意度	%	=	95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生猪养殖风险		定性	降低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渔业投保面积	亩	≥	500	20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灾后参保者获取理赔率	%	=	100	10	否